证券代码：600377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2026-057

关于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调整前：**本公司在所有金融机构购买的金融产品单日最高余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 **调整后：**本公司在所有金融机构购买的金融产品单日最高余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
投资种类	短期低风险型金融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关于本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金融产品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型金融产品，在任一间金融机构购买金融产品的年度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在所有金融机构购买的金融产品单日最高余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有效期限为 1 年。

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关于调整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金融产品额度上限的议案》，同意将本公司在所有金融机构购买的金融产品单日总余额上限由人民币 41 亿

元调整为人民币 70 亿元；在任一金融机构购买金融产品的年度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保持不变，有效期限不变，自 2026 年 3 月 27 日起为期一年。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调整仅涉及单日总余额上限，不改变购买品种、风险控制、授权期限等其他条款。短期低风险型金融产品仍可能受金融市场波动、流动性变化、发行主体信用状况等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本次调整系为提高资金收益、提升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经营发展和资金管理实际需要作出。调整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和业务发展，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保持充裕，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未来对购买短期金融产品的需求仍保持较大水平；二是公司分红等事项对自有资金需求较大，需持续积累自有资金，同时部分项目建设资金根据项目进度及拨付节奏安排存在阶段性留存，一段时期内形成阶段性余额较大。

综上，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拟将购买的金融产品单日总余额上限由人民币 41 亿元调整为人民币 70 亿元。本次调整所涉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金额

本次事项为额度上限调整。调整前，公司在所有金融机构购买的短期低风险型金融产品的单日总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41 亿元；调整后，前述单日总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70 亿元。其他条款不变。

预计在任一非关连金融机构购买金融产品的任何 12 个月期间发生额不达香港上市规则第 14 章任何适用百分比比率 5%。

（三）资金来源

本次调整所涉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不涉及借贷资金。

（四）投资方式

投资方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具备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五）投资期限

本次调整后的有效期限不变，自2026年3月27日起为期一年。

二、审议程序

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关于本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金融产品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型金融产品，在任一间金融机构购买金融产品的年度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在所有金融机构购买的金融产品单日最高余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有效期限为 1 年。

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关于调整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金融产品额度上限的议案》，同意将本公司在所有金融机构购买的金融产品单日总余额上限由人民币 41 亿元调整

为人民币 70 亿元；在任一金融机构购买金融产品的年度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保持不变，有效期限不变，自 2026 年 3 月 27 日起为期一年。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将短期低风险型金融产品单日总余额上限由人民币 41 亿元调整为人民币 70 亿元，虽扩大风险敞口但产品风险属性未变；公司已具备岗位分离与专人配备、账户及资金管理制度、分级决策审批、日常报告与定期审计、专项制度等内控安排，并针对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法律合规和内控风险采取品种准入、分散配置等策略，整体风险可控、措施可行。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系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进行；本次调整不涉及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